

广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实验耗损品采购（2024年-2025年）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XDYZB24-（NZ）008（重））

项目所在地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一、招标条件

本实验耗损品采购（2024年-2025年）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0万元，招标人为广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实验耗损品一批，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实验耗损品采购（2024年-2025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实验耗损品采购（2024年-2025年））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2.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且合法存续的，生产或经营本次招标货物，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2.2 本项目投标人须具有 无

2.3 本项目特殊要求 无

2.4 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下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出现如下情形的，只接受其中先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不接受其他投标人参加投标：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

（2）存在相互参股关系的；

（3）主要人员（控股股东、监事、经理、董事）相互兼任的。

2.5 投标人的投标标如果涉及知识产权（包括专利、商标和著作等）使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知识产权的权属证明或合法使用证明复印件。

2.6 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拟委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站查询结果为准，行贿记录起始时间为生效刑事判决书、刑事裁定书落款时间）。

2.7 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拟委任项目经理（项

目负责人)未被列在烟草行业各单位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和招标人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

2.8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2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01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3.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4 年 02 月 23 日至 2024 年 03 月 01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每日 0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 15 时 00 分至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 持单位介绍信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中国裁判文书”网站无行贿记录查询结果打印件(查询时间必须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内)和 2.2 条款要求的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以上资料属复印件或打印件的, 必须加盖公章)到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5 号绿地中心 7 号楼 8 楼 819 室办理购买招标文件业务, 资料合格有效方可购买。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5 号绿地中心 7 号楼 8 楼 813 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5 号绿地中心 7 号楼 8 楼 813 开标室

七、其他

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广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 拟对实验耗损品采购(2024 年-2025 年)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招标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实验耗损品采购(2024 年-2025 年)

项目编号: GXDYZB24-(NZ)008(重)

招标范围: 实验耗损品一批, 详见招标文件。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且合法存续的, 生产或经营本次招标货物,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2.2 本项目投标人须具有 无

2.3 本项目特殊要求 无

2.4 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下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出现如下情形的，只接受其中先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不接受其他投标人参加投标：

-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
- (2) 存在相互参股关系的；
- (3) 主要人员（控股股东、监事、经理、董事）相互兼任的。

2.5 投标人的投标标如果涉及知识产权（包括专利、商标和著作等）使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知识产权的权属证明或合法使用证明复印件。

2.6 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拟委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站查询结果为准，行贿记录起始时间为生效刑事判决书、刑事裁定书落款时间）。

2.7 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拟委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在烟草行业各单位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和招标人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

2.8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 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02 月 23 日至 2024 年 03 月 01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 0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15 时 00 分至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持单位介绍信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中国裁判文书”网站无行贿记录查询结果打印件（查询时间必须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内）和 2.2 条款要求的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以上资料属复印件或打印件的，必须加盖公章）到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5 号绿地中心 7 号楼 8 楼 819 室办理购买招标文件业务，资料合格有效方可购买。

3.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如需邮寄招标文件的，需另加邮购款（含手续费） 50 元。

3.3 邮购招标文件的，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 3.1 条款要求的全部报名资料且资料合格有效和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 2 工作 日内寄送。

4. 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4.2 投标和开标地点：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5 号绿地中心 7 号楼 8 楼 813 开标室



4.3 提交方式

4.3.1 采用现场提交的，需遵守以下规定：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至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内，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4.3.2 采用邮寄方式提交的，需遵守以下规定：本项目不接受邮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

5.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烟草总公司外网、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原“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网、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广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纪检监察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联 系 人：黄清霞

电 话：0771-508476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5 号绿地中心 7 号楼八楼

联 系 人：黄清霞

电 话：0771-5084767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黄清霞（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